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3030)

公司地址：台北市德行西路 45 號 7 樓
電 話：(02)2832-8918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1 ~ 65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5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
	(八) 抵(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 5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2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53 ~ 65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3001278 號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其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核閱。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41,780 仟元及 29,761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3,207 仟元及 2,013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合併資產總額之 1%及 1%，及合併負債總額之 0.2%及 0.3%。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其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9 月 30 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795,837 仟元及 764,929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69,112 仟元及 82,22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合併資產總額之 13%及 11%，及合併負債總額之 6%及 5%；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2,436)仟元及 76,030 仟元、(19,894)仟元及 81,615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中合併綜合損益之 1%及 12%、3%及 7%。另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相關資訊，係依該等子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並未經本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若能取得該等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需作適當之調整及揭露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潘慧玲

會計師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1 1 月 8 日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97,236	25	\$ 1,906,128	29	\$ 1,134,275	17	\$ 1,102,863	2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5,724	-	25,842	1	20,686	-	17,73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680,971	27	1,538,911	23	2,376,902	35	937,930	18
1200	其他應收款		23,444	-	6,347	-	18,083	-	21,361	-
130X	存貨	六(三)	654,801	10	773,533	12	869,479	13	753,719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4,894	1	21,878	-	40,763	1	15,21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017,070</u>	<u>63</u>	<u>4,272,639</u>	<u>65</u>	<u>4,460,188</u>	<u>66</u>	<u>2,848,826</u>	<u>55</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2,245,772	36	2,251,634	34	2,250,256	33	2,267,808	44
1780	無形資產		8,118	-	6,658	-	6,994	-	4,4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五)	48,722	1	44,578	1	45,996	1	23,94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261	-	9,364	-	9,672	-	4,39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14,873</u>	<u>37</u>	<u>2,312,234</u>	<u>35</u>	<u>2,312,918</u>	<u>34</u>	<u>2,300,561</u>	<u>45</u>
1XXX	資產總計		<u>\$ 6,331,943</u>	<u>100</u>	<u>\$ 6,584,873</u>	<u>100</u>	<u>\$ 6,773,106</u>	<u>100</u>	<u>\$ 5,149,38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22,536	-	\$ 11,164	-	\$ 25,139	-	\$ 13,446	-
2170	應付帳款		805,339	13	575,392	9	1,034,294	15	261,435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五)	232,039	4	334,285	5	315,034	5	240,803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五)	42,595	1	308,295	5	270,630	4	143,034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091	-	17,215	-	18,524	-	2,49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11,600</u>	<u>18</u>	<u>1,246,351</u>	<u>19</u>	<u>1,663,621</u>	<u>24</u>	<u>661,215</u>	<u>13</u>

(續次頁)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 20,611	-	\$ 21,524	-	\$ 19,399	-	\$ 14,75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五)	68,923	1	54,006	1	47,781	1	27,608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	54,559	1	55,705	1	52,828	1	53,94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4,093</u>	<u>2</u>	<u>131,235</u>	<u>2</u>	<u>120,008</u>	<u>2</u>	<u>96,31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255,693</u>	<u>20</u>	<u>1,377,586</u>	<u>21</u>	<u>1,783,629</u>	<u>26</u>	<u>757,525</u>	<u>1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2,362,160	37	2,228,460	34	2,228,460	33	2,163,560	4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53,290	1	53,290	1	53,290	1	53,29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	697,639	11	554,330	8	554,330	8	457,95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381	-	14,381	-	14,381	-	14,381	-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1,950,190	31	2,378,015	36	2,160,243	32	1,702,673	3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10)	-	(21,189)	-	(21,227)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076,250</u>	<u>80</u>	<u>5,207,287</u>	<u>79</u>	<u>4,989,477</u>	<u>74</u>	<u>4,391,862</u>	<u>85</u>
3XXX	權益總計		<u>5,076,250</u>	<u>80</u>	<u>5,207,287</u>	<u>79</u>	<u>4,989,477</u>	<u>74</u>	<u>4,391,862</u>	<u>8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6,331,943</u>	<u>100</u>	<u>\$ 6,584,873</u>	<u>100</u>	<u>\$ 6,773,106</u>	<u>100</u>	<u>\$ 5,149,387</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潘慧玲、支秉鈞會計師民國102年11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	\$ 1,625,214	100	\$ 2,134,355	100	\$ 3,189,341	100	\$ 4,563,29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 三)(十四)	(850,944)	(52)	(914,884)	(43)	(1,574,758)	(49)	(2,078,356)	(4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74,270	48	1,219,471	57	1,614,583	51	2,484,940	54
營業費用	六(十三)(十 四)								
6100 推銷費用		(172,085)	(10)	(215,144)	(10)	(484,303)	(15)	(558,497)	(12)
6200 管理費用		(42,873)	(3)	(46,582)	(2)	(111,632)	(4)	(113,47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386)	(6)	(109,186)	(5)	(244,067)	(8)	(253,622)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8,344)	(19)	(370,912)	(17)	(840,002)	(27)	(925,595)	(20)
6900 營業利益		465,926	29	848,559	40	774,581	24	1,559,345	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一)	14,022	1	7,228	-	42,898	1	20,16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12,052)	(1)	(41,390)	(2)	16,958	1	(41,723)	(1)
7050 財務成本		-	-	-	-	(597)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70	-	(34,162)	(2)	59,259	2	(21,559)	-
7900 稅前淨利		467,896	29	814,397	38	833,840	26	1,537,786	3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五)	(71,806)	(5)	(169,845)	(8)	(160,126)	(5)	(334,783)	(8)
8200 本期淨利		\$ 396,090	24	\$ 644,552	30	\$ 673,714	21	\$ 1,203,003	2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9,842)	-	(\$ 17,269)	-	\$ 23,830	1	(\$ 25,57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	1,673	-	2,935	-	(4,051)	-	4,34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 淨額		(\$ 8,169)	-	(\$ 14,334)	-	\$ 19,779	1	(\$ 21,227)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87,921	24	\$ 630,218	30	\$ 693,493	22	\$ 1,181,776	2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96,090	24	\$ 644,552	30	\$ 673,714	21	\$ 1,203,003	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87,921	24	\$ 630,218	30	\$ 693,493	22	\$ 1,181,776	26
普通股每股盈餘	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 1.68		\$ 2.73		\$ 2.85		\$ 5.0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1.67		\$ 2.72		\$ 2.84		\$ 5.0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潘慧玲、支秉鈞會計師民國102年11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受贈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u>101 年度</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3,560	\$ 51,874	\$ 1,416	\$ 457,958	\$ 14,381	\$ 1,702,673	\$ -	\$ 4,391,862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6,372	-	(96,372)	-	-	
股東現金及股票股利	64,900	-	-	-	-	(649,061)	-	(584,161)	
本期淨利	-	-	-	-	-	1,203,003	-	1,203,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227)	(21,227)	
101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2,228,460</u>	<u>\$ 51,874</u>	<u>\$ 1,416</u>	<u>\$ 554,330</u>	<u>\$ 14,381</u>	<u>\$ 2,160,243</u>	<u>(\$ 21,227)</u>	<u>\$ 4,989,477</u>	
<u>102 年度</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28,460	\$ 51,874	\$ 1,416	\$ 554,330	\$ 14,381	\$ 2,378,015	(\$ 21,189)	\$ 5,207,287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43,309	-	(143,309)	-	-	
股東現金及股票股利	133,700	-	-	-	-	(958,230)	-	(824,530)	
本期淨利	-	-	-	-	-	673,714	-	673,7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9,779	19,779	
102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2,362,160</u>	<u>\$ 51,874</u>	<u>\$ 1,416</u>	<u>\$ 697,639</u>	<u>\$ 14,381</u>	<u>\$ 1,950,190</u>	<u>(\$ 1,410)</u>	<u>\$ 5,076,25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潘慧玲、支秉鈞會計師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833,840	\$ 1,537,78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3,738	62,704
攤銷費用	3,316	3,162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724)	7,868
利息費用	597	-
利息收入	(19,342)	(7,249)
處分設備利益	(1,495)	(5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0,118	(2,952)
應收帳款	(141,295)	(1,446,799)
其他應收款	(8,055)	3,278
存貨	83,376	(152,045)
其他流動資產	(17,052)	(25,5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1,372	11,693
應付帳款	229,947	772,859
其他應付款	(102,246)	74,231
其他流動負債	(8,124)	16,027
負債準備—非流動	(913)	4,6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46)	(1,1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35,912	858,037
收取之利息	10,300	7,249
支付之利息	(597)	-
支付所得稅	(412,159)	(206,8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3,456	658,3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964)	-
購置設備	(24,644)	(22,705)
處分設備價款	12,648	4,026
無形資產增加	(4,472)	(5,57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97)	(5,2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329)	(29,5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824,530)	(584,1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4,530)	(584,16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511	(13,2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08,892)	31,4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06,128	1,102,8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7,236	\$ 1,134,27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潘慧玲、支秉鈞會計師民國102年11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玠源

經理人：陳玠源

會計主管：陳冠元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德律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78 年 4 月，民國 86 年 8 月變更公司組織為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組裝電路板檢測設備及半導體測試設備之設計裝配製造及買賣與修護業務等。截至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 790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因本公司無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應無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4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	強制生效日期延至民國104年1月1日。	民國104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2年 9月30日	民國101年 12月31日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DOLI)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 (TRU)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TRE)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JAPAN CORPORATION (TRJ)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MALAYSIA SND. BHD (TRM)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海外轉投資控 股公司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 限公司(德律泰(深圳))	生產經營及買 賣精密測試儀 器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德律泰(蘇州))	生產經營及買 賣精密測試儀 器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德律泰(上 海))	精密儀器進出 口技術諮詢及 售後維修服務	100	100	-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1年 9月30日	民國101年 1月1日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DOLI)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 (TRU)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TRE)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JAPAN CORPORATION (TRJ)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MALAYSIA SND. BHD (TRM)	買賣	100	100	-
德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海外轉投資控 股公司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 限公司(德律泰(深圳))	生產經營及買 賣精密測試儀 器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德律泰(蘇州))	生產經營及買 賣精密測試儀 器	100	100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德律泰(上 海))	精密儀器進出 口技術諮詢及 售後維修服務	100	100	-

上述列入其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除 DOLI 係依經本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餘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9 月 30 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795,837 及\$764,929，負債總額分別為\$69,112 及\$82,225；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2,436)及\$76,030、(\$19,894)及\$81,615。另，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TRU、TRE、TRJ 及 TRM，其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財務報表係依該等子公司委任之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1,780 及\$29,761，負債總額分別為\$3,207 及\$2,013。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
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本集團持有之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房屋及建築 | 50 年～55 年 |
| 機器設備 | 2 年～10 年 |
| 運輸設備 | 5 年 |
| 辦公設備 | 3 年～10 年 |
| 其他設備 | 2 年～10 年 |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一)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設計裝配製造並銷售組裝電路板檢測設備及半導體測試設備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加值型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

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修護組裝電路板檢測設備及半導體測試設備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全部完工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已發生成本占預估交易總成本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54,801。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54	\$ 3,81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5,728	510,208
定期存款	699,808	242,173
附買回債券	649,946	1,149,928
合計	<u>\$ 1,597,236</u>	<u>\$ 1,906,128</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506	\$ 3,39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85,532	351,430
定期存款	244,299	198,046
附買回債券	499,938	549,994
合計	<u>\$ 1,134,275</u>	<u>\$ 1,102,86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帳款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695,022	\$ 1,553,645
減：備抵呆帳	(14,051)	(14,734)
	<u>\$ 1,680,971</u>	<u>\$ 1,538,911</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2,386,931	\$ 940,132
減：備抵呆帳	(10,029)	(2,202)
	<u>\$ 2,376,902</u>	<u>\$ 937,930</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群組1	\$ 1,028,394	\$ 684,782
群組2	398,686	347,147
	<u>\$ 1,427,080</u>	<u>\$ 1,031,929</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群組1	\$ 1,755,205	\$ 311,564
群組2	294,772	190,254
	<u>\$ 2,049,977</u>	<u>\$ 501,818</u>

註：群組1：低風險客戶：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經本集團信用控管主管核准之客戶。

群組2：一般風險客戶：經本集團信用控管主管核准屬低風險客戶以外之客戶。

2. 已逾期之金融資產

(1) 已逾期未超過信用額度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60天內	\$ 89,272	\$ 342,238
61-90天	27,338	55,006
91-180天	37,933	22,932
181-365天	55,945	40,438
366天以上	8,226	9,346
	<u>\$ 218,714</u>	<u>\$ 469,960</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60天內	\$ 162,694	\$ 264,542
61-90天	23,602	39,835
91-180天	54,481	73,707
181-365天	14,793	7,881
366天以上	5,903	4,638
	<u>\$ 261,473</u>	<u>\$ 390,603</u>

(2) 已逾期且超過信用額度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60天內	\$ 11,397	\$ 40,552
61-90天	1,221	1,742
91-180天	19,636	5,843
181-365天	2,994	112
366天以上	13,980	3,507
	<u>\$ 49,228</u>	<u>\$ 51,756</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60天內	\$ 19,582	\$ 18,353
61-90天	35,380	7,607
91-180天	4,877	11,608
181-365天	10,078	9,776
366天以上	5,564	367
	<u>\$ 75,481</u>	<u>\$ 47,711</u>

(3) 已逾期之金融資產按群組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4,734	\$ 14,734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724)	(724)
匯差	-	41	41
9月30日	\$ -	\$ 14,051	\$ 14,051
101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202	\$ 2,20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7,868	7,868
匯差	-	(41)	(41)
9月30日	\$ -	\$ 10,029	\$ 10,029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9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102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04,554	(\$ 123,022)	\$ 481,532
在製品	126,289	(1,566)	124,723
製成品	11,894	(2,011)	9,883
商品存貨	43,394	(4,731)	38,663
合計	\$ 786,131	(\$ 131,330)	\$ 654,801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23,193	(\$ 121,013)	\$ 702,180
在製品	35,978	(64)	35,914
製成品	14,277	(2,861)	11,416
商品存貨	26,634	(2,611)	24,023
合計	\$ 900,082	(\$ 126,549)	\$ 773,533

	101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39,871	(\$ 122,404)	\$ 717,467
在製品	121,425	(1)	121,424
製成品	13,701	(2,904)	10,797
商品存貨	21,915	(2,124)	19,791
合計	<u>\$ 996,912</u>	<u>(\$ 127,433)</u>	<u>\$ 869,479</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07,174	(\$ 48,643)	\$ 658,531
在製品	52,964	(15)	52,949
製成品	17,843	-	17,843
商品存貨	25,231	(835)	24,396
合計	<u>\$ 803,212</u>	<u>(\$ 49,493)</u>	<u>\$ 753,719</u>

上項存貨皆未提供任何擔保。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7至9月、102年及101年1至9月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48,411及\$912,242、\$1,567,899及\$2,070,297，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18,449及\$15,832、\$27,983及\$83,896。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166,021	\$ 921,538	\$ 308,712	\$ 5,190	\$ 102,520	\$ 81,586	\$ 2,585,567
累計折舊	<u>-</u>	<u>(104,563)</u>	<u>(149,746)</u>	<u>(3,284)</u>	<u>(37,627)</u>	<u>(38,713)</u>	<u>(333,933)</u>
	<u>\$ 1,166,021</u>	<u>\$ 816,975</u>	<u>\$ 158,966</u>	<u>\$ 1,906</u>	<u>\$ 64,893</u>	<u>\$ 42,873</u>	<u>\$ 2,251,634</u>
102年度							
1月1日	\$ 1,166,021	\$ 816,975	\$ 158,966	\$ 1,906	\$ 64,893	\$ 42,873	\$ 2,251,634
增添	-	-	14,359	-	6,066	4,219	24,644
存貨轉入	-	-	27,588	-	9,701	355	37,644
處分	-	-	(10,155)	-	(668)	(330)	(11,153)
折舊費用	-	(13,636)	(28,157)	(387)	(11,748)	(9,810)	(63,738)
淨兌換差額	-	-	6,515	68	158	-	6,741
9月30日	<u>\$ 1,166,021</u>	<u>\$ 803,339</u>	<u>\$ 169,116</u>	<u>\$ 1,587</u>	<u>\$ 68,402</u>	<u>\$ 37,307</u>	<u>\$ 2,245,772</u>
102年9月30日							
成本	\$ 1,166,021	\$ 921,538	\$ 339,103	\$ 5,378	\$ 115,028	\$ 84,206	\$ 2,631,274
累計折舊	<u>-</u>	<u>(118,199)</u>	<u>(169,987)</u>	<u>(3,791)</u>	<u>(46,626)</u>	<u>(46,899)</u>	<u>(385,502)</u>
	<u>\$ 1,166,021</u>	<u>\$ 803,339</u>	<u>\$ 169,116</u>	<u>\$ 1,587</u>	<u>\$ 68,402</u>	<u>\$ 37,307</u>	<u>\$ 2,245,772</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166,021	\$ 921,538	\$ 284,032	\$ 5,196	\$ 84,641	\$ 67,756	\$ 2,529,184
累計折舊	<u>-</u>	<u>(86,381)</u>	<u>(121,122)</u>	<u>(2,971)</u>	<u>(24,475)</u>	<u>(26,427)</u>	<u>(261,376)</u>
	<u>\$ 1,166,021</u>	<u>\$ 835,157</u>	<u>\$ 162,910</u>	<u>\$ 2,225</u>	<u>\$ 60,166</u>	<u>\$ 41,329</u>	<u>\$ 2,267,808</u>
101年度							
1月1日	\$ 1,166,021	\$ 835,157	\$ 162,910	\$ 2,225	\$ 60,166	\$ 41,329	\$ 2,267,808
增添	-	-	9,689	563	4,033	8,420	22,705
存貨轉入	-	-	25,797	-	8,039	-	33,836
處分	-	-	(3,249)	-	(270)	-	(3,519)
折舊費用	-	(13,636)	(29,050)	(629)	(10,306)	(9,083)	(62,704)
淨兌換差額	<u>-</u>	<u>-</u>	<u>(7,737)</u>	<u>(69)</u>	<u>(64)</u>	<u>-</u>	<u>(7,870)</u>
9月30日	<u>\$ 1,166,021</u>	<u>\$ 821,521</u>	<u>\$ 158,360</u>	<u>\$ 2,090</u>	<u>\$ 61,598</u>	<u>\$ 40,666</u>	<u>\$ 2,250,256</u>
101年9月30日							
成本	\$ 1,166,021	\$ 921,538	\$ 304,675	\$ 5,139	\$ 95,222	\$ 76,176	\$ 2,568,771
累計折舊	<u>-</u>	<u>(100,017)</u>	<u>(146,315)</u>	<u>(3,049)</u>	<u>(33,624)</u>	<u>(35,510)</u>	<u>(318,515)</u>
	<u>\$ 1,166,021</u>	<u>\$ 821,521</u>	<u>\$ 158,360</u>	<u>\$ 2,090</u>	<u>\$ 61,598</u>	<u>\$ 40,666</u>	<u>\$ 2,250,256</u>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重大組成項目。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 其他應付款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92,440	\$ 193,37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81,259	64,456
其他	58,340	76,450
	<u>\$ 232,039</u>	<u>\$ 334,285</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145,498	\$ 111,29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4,025	53,990
其他	115,511	75,518
	<u>\$ 315,034</u>	<u>\$ 240,803</u>

(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8,745	\$ 84,2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040)	(30,338)
	55,705	53,947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55,705</u>	<u>\$ 53,947</u>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至 9 月、102 年及 101 年 1 至 9 月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 \$212 及 \$239、\$636 及 \$717。

(4)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分別為 (\$3,244) 及 \$0。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

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及 101 年 9 月 30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6)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折現率	<u>1.50%</u>	<u>1.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1.50%</u>	<u>1.75%</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按照已公布的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及台灣壽險業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88,74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3,040</u>)
計畫短絀	<u>55,705</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855</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272</u>)

(8)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496。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子公司 DOLI、TIL、TRU、TRE、TRJ 及 TRM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亦無強制要求之規定；孫公司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至 9 月、102 年及 101 年 1 至 9 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367 及 \$6,277、\$21,151 及 \$17,963。

(七)股本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2,500,000 及 \$2,163,560，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及 102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由盈餘轉增資\$64,900 及\$133,700。經上述增資後，本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止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2,500,000 及\$2,362,160。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	222,846	216,356
盈餘轉增資	13,370	6,490
9月30日	<u>236,216</u>	<u>222,846</u>

(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修訂後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而定，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本公司資金支出需求不高或資金充足時，則提高其發放比率，最高可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百。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並依證券交易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得酌予保留外，餘依下列百分比分派：
 -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 (2)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3)餘數為股東紅利。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3,309	-	\$ 96,372	-
股票股利	133,700	\$ 0.6	64,900	\$ 0.3
現金股利	824,530	3.7	584,161	2.7
合計	<u>\$ 1,101,539</u>		<u>\$ 745,433</u>	

上述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1 日及

民國 101 年 2 月 17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暨董監酬勞分別為 \$64,456 及 \$53,990，與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 7 月至 9 月、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至 9 月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3,482 及 \$22,391、\$23,763 及 \$43,22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371 及 \$5,597、\$5,941 及 \$10,805。係分別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至 9 月、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至 9 月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一定比率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7 月至 9 月、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至 9 月之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後列為當期損益。

(十) 營業收入

	<u>102年7月至9月</u>	<u>101年7月至9月</u>
銷貨收入	\$ 1,608,452	\$ 2,118,753
勞務收入	16,762	15,602
合計	<u>\$ 1,625,214</u>	<u>\$ 2,134,355</u>
	<u>102年1月至9月</u>	<u>101年1月至9月</u>
銷貨收入	\$ 3,135,617	\$ 4,520,014
勞務收入	53,724	43,282
合計	<u>\$ 3,189,341</u>	<u>\$ 4,563,296</u>

(十一) 其他收入

	<u>102年7月至9月</u>	<u>101年7月至9月</u>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3,870	\$ 1,772
其他收入	10,152	5,456
合計	<u>\$ 14,022</u>	<u>\$ 7,228</u>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19,342	\$ 7,249
其他收入	23,556	12,915
合計	<u>\$ 42,898</u>	<u>\$ 20,164</u>

(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0,763)	(\$ 37,7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91	417
其他損失	(1,680)	(4,020)
合計	<u>(\$ 12,052)</u>	<u>(\$ 41,390)</u>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9,102	(\$ 35,2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95	507
其他損失	(3,639)	(7,028)
合計	<u>\$ 16,958</u>	<u>(\$ 41,723)</u>

(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7月至9月	101年7月至9月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 525,208	\$ 461,289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333,199	388,85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449	15,832
員工福利費用	218,026	253,1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2,869	21,30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095	1,141
研發物料	16,700	23,154
旅費	19,948	21,104
其他費用	3,794	99,95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159,288</u>	<u>\$ 1,285,796</u>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 640,900	\$ 584,157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812,074	1,296,85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983	83,896
員工福利費用	551,988	615,0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3,738	62,70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316	3,162
研發物料	52,258	44,731
旅費	47,949	49,105
其他費用	214,554	264,245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2,414,760</u>	<u>\$ 3,003,951</u>

(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7月至9月</u>	<u>101年7月至9月</u>
薪資費用	\$ 190,453	\$ 228,749
勞健保費用	14,529	11,864
退休金費用	7,579	6,516
其他用人費用	5,465	6,034
	<u>\$ 218,026</u>	<u>\$ 253,163</u>
	<u>102年1月至9月</u>	<u>101年1月至9月</u>
薪資費用	\$ 472,960	\$ 546,797
勞健保費用	42,649	34,927
退休金費用	21,787	18,680
其他用人費用	14,592	14,693
	<u>\$ 551,988</u>	<u>\$ 615,097</u>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7月至9月</u>	<u>101年7月至9月</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5,624	\$ 142,92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34,776
當期所得稅總額	75,624	177,70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818)	(7,856)
所得稅費用	<u>\$ 71,806</u>	<u>\$ 169,845</u>
	<u>102年1月至9月</u>	<u>101年1月至9月</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2,299	\$ 317,79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946)	18,864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9,353	336,65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773	(1,874)
所得稅費用	<u>\$ 160,126</u>	<u>\$ 334,78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2年7月至9月</u>	<u>101年7月至9月</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9,370	\$ 142,764
暫時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6,34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	(6,99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7,564)	(7,04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34,77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所得稅費用	<u>\$ 71,806</u>	<u>\$ 169,845</u>

	<u>102年1月至9月</u>	<u>101年1月至9月</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9,010	\$ 282,308
暫時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86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	(1,01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9,093)	11,9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946)	18,86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3,155	21,829
所得稅費用	<u>\$ 160,126</u>	<u>\$ 334,783</u>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2年7月至9月</u>	<u>101年7月至9月</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1,673)</u>	<u>(\$ 2,935)</u>

	<u>102年1月至9月</u>	<u>101年1月至9月</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4,051</u>	<u>(\$ 4,347)</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除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尚未核定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其中民國 97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暨民國 9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以本公司所研發之產品未符合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相關規定為由，核定本公司須補繳稅額\$112,511，本公司已於 102 年 6 月依法提起復查，截至會計師出具核閱報告日止尚在進行中。
3. 本公司之孫公司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係依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政策通知，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25%。
4. 本公司之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TRI JAPAN CORPORATION 及 TRI MALAYSIA SND. BHD 係依當地所得稅稅率計算應納之所得稅。
5. 本公司之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及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係分別依英屬維京群島及西薩摩亞法令規定免課徵所得稅。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270	\$ 270
87年度以後	1,949,920	2,377,745
	<u>\$ 1,950,190</u>	<u>\$ 2,378,015</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86年度以前	\$ 270	\$ 270
87年度以後	2,159,973	1,702,403
	<u>\$ 2,160,243</u>	<u>\$ 1,702,673</u>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9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35,167</u>	<u>\$ 188,874</u>
	101年9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8,972</u>	<u>\$ 84,340</u>
	101年度(實際)	100年度(實際)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8.43%</u>	<u>11.39%</u>

(十六)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2年7月至9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96,090	236,216	<u>\$ 1.68</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59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96,090</u>	<u>236,807</u>	<u>\$ 1.67</u>

	101年7月至9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44,552	236,216	\$ 2.7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95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44,552	237,170	\$ 2.72
102年1月至9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73,714	236,216	\$ 2.85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59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73,714	236,807	\$ 2.84
101年1月至9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203,003	236,216	\$ 5.09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95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203,003	237,170	\$ 5.07

1.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

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2.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2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101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7月至9月</u>	<u>101年7月至9月</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963	\$ 12,419
	<u>102年1月至9月</u>	<u>101年1月至9月</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457	\$ 25,162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業務執行費用、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等。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帳 面 價 值</u>		<u>擔 保 用 途</u>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388,990	\$ 388,990	融資額度
—房屋及建築	62,090	63,285	"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5,964	-	履約保證
	<u>\$ 457,044</u>	<u>\$ 452,275</u>	
<u>資 產 名 稱</u>	<u>帳 面 價 值</u>		<u>擔 保 用 途</u>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388,990	\$ 388,990	融資額度
—房屋及建築	63,683	64,878	"
	<u>\$ 452,673</u>	<u>\$ 453,86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除附註六(十五)2.之說明外，並無其他重大或有事項。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與負債比率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集團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集團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其中主要為美元部位，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集團內各子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0,118	29.57	\$ 1,777,689	1%	\$ 17,777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87	29.57	23,263	1%	-	233
歐元：新台幣	494	39.92	19,721	1%	-	197
人民幣：新台幣	134,128	4.83	647,856	1%	-	6,4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971	29.57	\$ 797,532	1%	\$ 7,975	\$ -
美金：人民幣	3,422	6.12	101,153	1%	1,012	-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1,832	29.04	\$ 2,376,401	1%	\$ 23,764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40	29.04	18,583	1%	-	186
歐元：新台幣	475	38.49	18,280	1%	-	183
人民幣：新台幣	138,859	4.66	647,235	1%	-	6,4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652	29.04	\$ 1,180,534	1%	\$ 11,805	\$ -
美金：人民幣	1,895	6.23	55,031	1%	550	-

101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1,475	29.30	\$ 3,266,218	1%	\$ 32,66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18	29.30	15,175	1%	-	152
歐元：新台幣	416	37.89	15,676	1%	-	157
人民幣：新台幣	139,310	4.62	643,612	1%	-	6,4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644	29.30	\$ 1,454,569	1%	\$ 14,546	\$ -
美金：人民幣	1,947	6.32	56,849	1%	568	-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5,562	30.28	\$ 1,379,617	1%	\$ 13,79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45	30.28	19,539	1%	-	195
歐元：新台幣	164	39.18	6,418	1%	-	64
人民幣：新台幣	125,716	4.77	599,942	1%	-	5,9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9,654	30.28	\$ 595,123	1%	\$ 5,951	\$ -
美金：人民幣	1,442	6.34	43,664	1%	437	-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從事權益工具交易，經評估未有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借款，經評估未有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至 9 月，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已逾期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資訊及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群組評估，請詳附註六(二)。

(3) 流動性風險

- A.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2,536	\$ -	\$ -	\$ -
應付帳款	805,339	-	-	-
其他應付款	232,039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1,164	\$ -	\$ -	\$ -
應付帳款	575,392	-	-	-
其他應付款	334,285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5,139	\$ -	\$ -	\$ -
應付帳款	1,034,294	-	-	-
其他應付款	315,034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13,446	\$ -	\$ -	\$ -
應付帳款	261,435	-	-	-
其他應付款	240,803	-	-	-

(三) 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1.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授信背書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控，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子公司未能履約，可能發生之損失與所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相等。

2. 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102年9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子公司授信背書保證承諾	\$ -	\$ 14,605

	<u>101年9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子公司授信背書保證承諾	\$ -	\$ -

(四)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並無從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交易。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下列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除 DOLI TRADING LIMITED 係依經本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餘被投資公司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係依該等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比率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市價	價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TRI INVESTMENTS LIMITED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24,109	\$ 647,661	100%	\$ 647,973	註2	
	股票-DOLI TRADING LIMITED	子公司	"	801	136,119	100%	152,324	"	
	股票-TEST RESEARCH USA, INC.	子公司	"	1,018,935	23,263	100%	23,263	"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子公司	"	註1	19,721	100%	19,721	"	
	TRI JAPAN CORPORATION	子公司	"	720	3,621	100%	3,621	"	
	TRI MALAYSIA SDN. BHD	子公司	"	200,000	7,125	100%	7,125	"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TIL)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	註1	461,413	100%	461,413	"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	註1	83,857	100%	83,857	"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	註1	102,586	100%	102,586	"	

註 1:係有限公司。

註 2:該被投資公司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中流通，故期末市價係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子公司	銷貨	\$ 836,628	29%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90-120天	為拓展大陸市場，故與DOLI之銷貨，若為轉售予本公司間接持股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則依標準售價四至七折計算，若為轉售予一般客戶者，為最終銷售價格之93%計算。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90-120天	應收帳款 \$ 348,134	26%	無
DOLI TRADING LIMITED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 219,288	24%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90-120天	依售予一般客戶之標準售價四至七折計算。	與一般客戶相近，約90-120天	應收帳款 \$ 56,432	11%	無
DOLI TRADING LIMITED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836,628	100%	約90-120天	進貨對象皆為母公司，售價係由母公司決定。	付款期間約90-120天	應付帳款 \$ 348,134	100%	無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 219,288	72%	約90-120天	最終進貨對象為最終母公司，售價係由最終母公司決定。	付款期間約90-120天	應付帳款 \$ 56,432	70%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帳款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帳款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帳列備抵呆帳
					金額	處理方式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348,134	1.89	\$ -	-	\$ 66,222	\$ -

註：係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日止之收回金額。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本期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註1	銷貨收入	\$ 836,628	註3	26%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	應收帳款	348,134	"	5%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	"	佣金費用	29,495	註4	1%
0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	"	11,542	"	0%
1	DOLI TRADING LIMITED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2	"	13,349	無	0%
1	DOLI TRADING LIMITED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219,288	註3	7%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44,702	"	1%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55,718	"	2%
1	DOLI TRADING LIMITED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56,432	"	1%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28,837	"	0%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29,063	"	0%

註 1：係母公司對子公司及孫公司之交易。

註 2：係子公司對 100%間接持有之大陸子公司之交易。

註 3：母公司與 DOLI 之銷貨，若為轉售予間接持有之大陸被投資公司，依標準售價四至七折計算，若為轉售予一般客戶者，為最終銷售價格 93%計算，收款期間則與一般客戶相近，約 90-120 天。

註 4：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孫公司簽訂佣金代理合約，由子公司及孫公司代理產品之銷售。

註 5：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 1 仟萬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下列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除 DOLI TRADING LIMITED 係依經本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餘被投資公司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係依該等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	\$ 219,811	\$ 219,811	6,724,109	100	\$ 647,661	(\$ 17,926)	(\$ 17,926)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OLI TRADING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	131,973	131,973	801	100	136,119	42,293	41,261	註3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EST RESEARCH USA, INC.	美國	買賣	30,297	30,297	1,018,935	100	23,263	4,365	4,365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TEST RESEARCH EUROPE GMBH	德國	買賣	17,679	17,679	-	100	19,721	653	653	註1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	買賣	10,750	10,750	720	100	3,621	(5,679)	(5,679)	無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I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買賣	2,066	2,066	200,000	100	7,125	(1,307)	(1,307)	無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經營及買賣精密測試儀器	22,178	22,178	-	100	461,413	23,195	-	註1、註2及註4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經營及買賣精密測試儀器	59,140	59,140	-	100	83,857	(18,781)	-	註1、註2及註4
TRI INVESTMENTS LIMITED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精密儀器進出口技術諮詢及售後維修服務	115,323	115,323	-	100	102,586	(22,340)	-	註1、註2及註4

註 1：係有限公司。

註 2：原始投資金額為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 3：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及側流交易之沖銷。

註 4：係透過 TRI INVESTMENT LIMITED 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下列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有關被投資公司均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應揭露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實收資本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		截至本期止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額(註5)	投資方式(註1)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或間接投資	資損益(詳註	期末投資	已匯回台灣	
				資金額(註5)	匯出	收回	資金額(註5)	之持股比例	2(二)3.)	帳面價值	投資收益	備註
德律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及買賣精密測試儀器	\$ 90,189	詳註1.(二)	\$ 22,178	-	-	\$ 22,178	100	\$ 23,195	\$ 461,413	無	
德律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及買賣精密測試儀器	76,554	詳註1.(二)	59,140	-	-	59,140	100	(18,781)	83,857	無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精密儀器進出口技術諮詢及售後維修服務	115,323	詳註1.(二)	115,323	-	-	115,323	100	(22,340)	102,586	無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5)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6,641	\$ 263,584	\$ 3,045,750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銷 (進) 貨		應 收 (付) 餘 額		其 他(註4)
		金 額	%	餘 額	%	
德律泰電子(深圳)	銷 貨	\$ 219,288	7	\$ 56,432	3	\$ 13,828
德律泰電子(蘇州)	銷 貨	44,702	1	28,837	2	11,568
德律泰電子貿易(上海)	銷 貨	55,718	2	29,063	2	2,698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依被投資公司自結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依規定係以新台幣八千萬元，或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 4：係佣金支出、保固支出及代購費用。

註 5：原幣別為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電路板檢測、半導體測試。

電路板檢測部門係生產可精確檢驗並指示出電路板中不良零件之設備，以提升電路板製程之品質管理。

半導體測試部門係生產晶片測試及成品測試設備之部門，以避免不必要之浪費及確認 IC 是否符合規格。

(二) 部門損益衡量基礎之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電路板檢測設備	半導體測試設備
外部收入	\$ 3,131,284	\$ 58,057
部門損益	777,983	(3,402)

101年1月至9月

	電路板檢測設備	半導體測試設備
外部收入	\$ 4,527,870	\$ 35,426
部門損益	1,599,265	(39,920)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營業淨利，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02年1月至9月	101年1月至9月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合計數	\$ 774,581	\$ 1,559,345
未分配金額：		
非營業收支淨額	59,259	(21,55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33,840</u>	<u>\$ 1,537,786</u>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定成本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 借款成本

本集團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 本集團除會計估計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02,863	\$ -	\$ 1,102,863	
應收票據淨額	17,734	-	17,734	
應收帳款淨額	937,930	-	937,930	
其他應收款	21,361	-	21,361	
存貨	753,719	-	753,7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399	(15,399)	-	(1)
其他流動資產	15,219	-	15,219	
流動資產合計	<u>2,864,225</u>	<u>(15,399)</u>	<u>2,848,826</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5,204	2,604	2,267,808	(5)
無形資產	4,406	-	4,4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08	21,341	23,949	(1)(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7,002	(2,604)	4,398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79,220</u>	<u>21,341</u>	<u>2,300,561</u>	
資產總計	<u>\$ 5,143,445</u>	<u>\$ 5,942</u>	<u>\$ 5,149,387</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3,446	\$ -	\$ 13,446	
應付帳款	261,435	-	261,435	
其他應付款	233,985	6,818	240,803	(3)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3,034	-	143,034	
其他流動負債	17,252	(14,755)	2,497	(6)
流動負債合計	669,152	(7,937)	661,215	
<u>非流動負債</u>				
負債準備—非流動	-	14,755	14,755	(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608	-	27,6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814	28,133	53,947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422	42,888	96,310	
負債總計	722,574	34,951	757,525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163,560	-	2,163,560	
資本公積	53,290	-	53,29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7,958	-	457,958	
特別盈餘公積	-	14,381	14,381	(4)
未分配盈餘	1,702,673	-	1,702,673	(2)(3)(4)
其他權益	43,390	(43,390)	-	(4)
權益總計	4,420,871	(29,009)	4,391,862	
負債及權益總	\$ 5,143,445	\$ 5,942	\$ 5,149,387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15,399；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因而增加\$15,399。
- (2)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

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8,133；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3,350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783。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6,818，並調減未分配盈餘\$5,659 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159。
- (4) 本公司依 IFRS 1 之豁免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並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將累積換算調整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43,390，並調增未分配盈餘\$29,009 及調增特別盈餘公積\$14,381。
- (5) 依據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出租資產係表達於「其他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因其非屬持續性出租狀態，其性質應表達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其他資產\$2,604，並調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2,604。
- (6) 依據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保固準備係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其性質應表達於「負債準備—非流動」。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其他流動負債\$14,755，並調增負債準備—非流動\$14,755。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06,128	\$ -	\$ 1,906,128	
應收票據淨額	25,842	-	25,842	
應收帳款淨額	1,538,911	-	1,538,911	
其他應收款	6,347	-	6,347	
存貨	773,533	-	773,5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277	(34,277)	-	(1)
其他流動資產	21,878	-	21,878	
流動資產合計	<u>4,306,916</u>	<u>(34,277)</u>	<u>4,272,639</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1,634	-	2,251,634	
無形資產	6,658	-	6,65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02	42,076	44,578	(1)(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364	-	9,36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70,158</u>	<u>42,076</u>	<u>2,312,234</u>	
資產總計	<u>\$ 6,577,074</u>	<u>\$ 7,799</u>	<u>\$ 6,584,873</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1,164	\$ -	\$ 11,164	
應付帳款	575,392	-	575,392	
其他應付款	315,112	19,173	334,285	(3)
當期所得稅負債	308,295	-	308,295	
其他流動負債	38,739	(21,524)	17,215	(5)
流動負債合計	1,248,702	(2,351)	1,246,351	
<u>非流動負債</u>				
負債準備—非流動	-	21,524	21,524	(5)
遞延所得稅負債	54,006	-	54,0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754	29,951	55,705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79,760	51,475	131,235	
負債總計	1,328,462	49,124	1,377,586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228,460	-	2,228,460	
資本公積	53,290	-	53,29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54,330	-	554,330	
特別盈餘公積	-	14,381	14,381	(4)
未分配盈餘	2,390,331	(12,316)	2,378,015	(2)(3)(4)
其他權益	22,201	(43,390)	(21,189)	(4)
權益總計	5,248,612	(41,325)	5,207,28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577,074	\$ 7,799	\$ 6,584,873	

調節原因說明：

-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34,277；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因而增加\$34,277。
- (2)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

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本公司因此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9,951；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5,411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540。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調增應付費用\$19,173，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5,914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3,259。
- (4) 本公司依 IFRS 1 之豁免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並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將累積換算調整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43,390，並調增未分配盈餘\$29,009及調增特別盈餘公積\$14,381。
- (5) 依據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保固準備係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其性質應表達於「負債準備-非流動」。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其他流動負債\$21,524，並調增負債準備-非流動\$21,524。

3.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34,275	\$ -	\$ 1,134,275	
應收票據淨額	20,686	-	20,686	
應收帳款淨額	2,376,902	-	2,376,902	
其他應收款	18,083	-	18,083	
存貨	869,479	-	869,4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524	(36,524)	-	(1)
其他流動資產	40,763	-	40,763	
流動資產合計	<u>4,496,712</u>	<u>(36,524)</u>	<u>4,460,188</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0,256	-	2,250,256	
無形資產	6,994	-	6,99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24	43,472	45,996	(1)(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672	-	9,672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69,446</u>	<u>43,472</u>	<u>2,312,918</u>	
資產總計	<u>\$ 6,766,158</u>	<u>\$ 6,948</u>	<u>\$ 6,773,106</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25,139	\$ -	\$ 25,139	
應付帳款	1,034,294	-	1,034,294	
其他應付款	301,227	13,807	315,034	(3)
當期所得稅負債	270,630	-	270,630	
其他流動負債	37,923	(19,399)	18,524	(5)
流動負債合計	1,669,213	(5,592)	1,663,621	
<u>非流動負債</u>				
負債準備—非流動	-	19,399	19,399	(5)
遞延所得稅負債	47,781	-	47,7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764	27,064	52,828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73,545	46,463	120,008	
負債總計	1,742,758	40,871	1,783,629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228,460	-	2,228,46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資本公積	53,290	-	53,29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54,330	-	554,330	
特別盈餘公積	-	14,381	14,381	(4)
未分配盈餘	2,165,157	(4,914)	2,160,243	(2)(3)(4)
其他權益	22,163	(43,390)	(21,227)	(4)
權益總計	5,023,400	(33,923)	4,989,47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66,158	\$ 6,948	\$6,773,106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36,524；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因而增加\$36,524。
- (2)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本公司因此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7,064；並調減未分配盈餘\$22,463 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601。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調增應付費用\$13,807，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1,460 及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347。
- (4) 本公司依 IFRS 1 之豁免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並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將累積換算調整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43,390，並調增未分配盈餘\$29,009 及調增特別盈餘公積\$14,381。
- (5) 依據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保固準備係表達於「其他流動負債」，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其性質應表達於「負債準備-非流動」。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減其他流動負債\$19,399，並調增負債準備-非流動\$19,399。

4.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5,538,388	\$ -	\$ 5,538,388	
營業成本	(2,488,537)	(1,215)	(2,489,752)	(1)(2)
營業毛利	3,049,851	(1,215)	3,048,63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762,981)	(6,018)	(768,999)	(1)(2)
管理費用	(117,049)	(970)	(118,019)	(1)(2)
研發費用	(326,446)	(2,727)	(329,173)	(1)(2)
營業利益	1,843,375	(10,930)	1,832,4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8,361	-	28,361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025)	-	(55,025)	
稅前淨利	1,816,711	(10,930)	1,805,781	
所得稅費用	(383,620)	1,858	(381,762)	(1)(2)
本期淨利	<u>1,433,091</u>	(9,072)	<u>1,424,019</u>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1,189)	(21,189)	(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3,244)	(3,244)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33,091</u>	<u>(\$ 33,505)</u>	<u>\$ 1,399,58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1,433,091</u>	<u>(\$ 9,072)</u>	<u>\$ 1,424,01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1,433,091</u>	<u>(\$ 33,505)</u>	<u>\$ 1,399,586</u>	

調節原因說明：

- (1)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調增營業成本 \$1,397、調增推銷費用 \$6,549、調增管理費用 \$1,161、調增研發費用 \$3,248 及調減所得稅費用 \$2,100。
- (2)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

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本公司因此調減營業成本\$182、調減推銷費用\$531、調減管理費用\$191、調減研發費用\$521、調增所得稅費用\$242 及調減其他綜合損益\$3,244。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之換算差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調減其他綜合損益\$21,189。

5. 民國 101 年 1 月至 9 月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563,296	\$ -	\$4,563,296	
營業成本	(2,077,453)	(903)	(2,078,356)	(1)(2)
營業毛利	2,485,843	(903)	2,484,940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56,372)	(2,125)	(558,497)	(1)(2)
管理費用	(112,943)	(533)	(113,476)	(1)(2)
研發費用	(251,263)	(2,359)	(253,622)	(1)(2)
營業利益	1,565,265	(5,920)	1,559,3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0,164	-	20,164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723)	-	(41,723)	
稅前淨利	1,543,706	(5,920)	1,537,786	
所得稅費用	(335,789)	1,006	(334,783)	(1)(2)
本期淨利	1,207,917	(4,914)	1,203,00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1,227)	(21,227)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7,917	(\$ 26,141)	\$1,181,776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207,917	(\$ 4,914)	\$1,203,0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207,917	(\$ 26,141)	\$1,181,776	

調節原因說明：

(1)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調增營業成本\$1,040、調增推銷費用\$2,524、調增管理費用\$676、調增研發費用

\$2,749 及調減所得稅費用\$1,188。

(2)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本公司因此調減營業成本\$137、調減推銷費用\$399、調減管理費用\$143、調減研發費用\$390及調增所得稅費用\$182。

(3)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之換算差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調減其他綜合損益\$21,227。

6. 民國101年7月至9月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說明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134,355	\$ -	\$ 2,134,355	
營業成本	(914,780)	(104)	(914,884)	(1)(2)
營業毛利	1,219,575	(104)	1,219,47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14,824)	(320)	(215,144)	(1)(2)
管理費用	(46,525)	(57)	(46,582)	(1)(2)
研發費用	(108,939)	(247)	(109,186)	(1)(2)
營業利益	849,287	(728)	848,5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7,228	-	7,228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390)	-	(41,390)	
稅前淨利	815,125	(728)	814,397	
所得稅費用	(169,968)	123	(169,845)	(1)(2)
本期淨利	645,157	(605)	644,55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4,334)	(14,334)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5,157	(\$ 14,939)	\$ 630,218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45,157	(\$ 605)	\$ 644,5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45,157	(\$ 14,939)	\$ 630,218	

調節原因說明：

- (1)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調增營業成本\$151、調增推銷費用\$451、調增管理費用\$105、調增研發費用\$377 及調減所得稅費用\$184。
 - (2)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本公司因此調減營業成本\$47、調減推銷費用\$131、調減管理費用\$48、調減研發費用\$130 及調增所得稅費用\$61。
 -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之換算差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處理，本公司因此調減其他綜合損益\$14,334。
7. 民國 101 年 1 月至 9 月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8. 本期中合併財務報告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集團對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之改變，而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選擇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有所不同。